

证券代码：600196	股票简称：复星医药	编号：临 2020-046
债券代码：136236	债券简称：16 复药 01	
债券代码：143020	债券简称：17 复药 01	
债券代码：143422	债券简称：18 复药 01	
债券代码：155067	债券简称：18 复药 02	
债券代码：155068	债券简称：18 复药 03	

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于 2020 年 4 月 6 日召开，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《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关于与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《产品/服务互供框架协议》的议案。

为日常经营需要，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与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药控股”）签订《产品/服务互供框架协议》，协议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。

同时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办理与《产品/服务互供框架协议》及其项下交易的相关具体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签署、修订并执行相关协议等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的规定，国药控股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、本次签订《产品/服务互供框架协议》构成关联交易。

董事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，关联董事陈启宇先生、姚方先生回避表决，董事会其余7名董事（包括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）参与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。
本议案还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